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4
转债代码:118000 转债简称:嘉元转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嘉元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元科技”)股票自2021年9月1日至2021年9月23日期间已触发“嘉元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决定本次不行使“嘉元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嘉元转债”,且在未来3个月内(即2021年9月24日至2021年12月24日),若“嘉元转债”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未在3个月内行使赎回权利。

●以2021年12月26日(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嘉元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嘉元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一、“嘉元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80号文同意,公司于2021年2月23日在不特定对象发行1,240.7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4,000.0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1年2月22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至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上市公司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03号文同意,公司124,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3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嘉元转债”,债券代码“118000”。“嘉元转债”自2021年9月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起止日期为2021年9月1日至2027年2月22日。“嘉元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78.94元/股,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1年6月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78.74元/股。

二、“嘉元转债”触发提前赎回条件依据

根据公司《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之“三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基本条款”之“(九)赎回条款”之“2、有条件赎回条款”的规定,在本次发行,在上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上市公司债券:(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东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公司股票自2021年9月1日起进入转股期,自2021年9月1日至2021年9月23日期间已连续136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公司“嘉元转债”当期转股价格(78.74元/股)的130%(102.36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嘉元转债”的赎回条款。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9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嘉元转债”的议案》,董事会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综合考虑,决定本次不行使“嘉元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嘉元转债”,且在未来3个月内(即2021年9月24日至2021年12月24日),若“嘉元转债”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交易“嘉元转债”的情况

在本次“嘉元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即2021年3月23日至2021年9月23日),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嘉元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累计持有其持有的“嘉元转债”3,400,520张;公司董事赖仕昌先生累计卖出其持有的“嘉元转债”313,240张;公司监事李俊华先生累计卖出其持有的“嘉元转债”45,000张。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不存在交易“嘉元转债”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以2021年12月26日(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嘉元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嘉元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及时关注公司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5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监高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及董监高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5%以上股东、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赖仕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844,0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5632%。上述股份为公司IPO前取得股份,该部分股份于2020年7月22日起解禁上市流通。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1年3月22日,公司披露了《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赖仕昌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500,000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497%。上述股份减持价格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近日,公司收到股份、董事赖仕昌先生出具的《关于所持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提前终止暨减持实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1年9月23日,赖仕昌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135,8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4902%。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赖仕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无质押)	12,844,012	5.5632%	IPO前取得股份,12,844,012股

二、集中竞价减持主体一致行动人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	当前持股比例
赖仕昌	1,135,867	0.6492%	集中竞价	98.00	-	未完成	11,708,145	5.0712%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减持期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计划√是否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达√已达成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公司接到股份、董事赖仕昌先生通知,其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1-143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保证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孙公司汉源四环锂辉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源四环”)计划在2021年9月24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向盛源锂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源锂能”)、股票代码:002240)全资子公司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远锂业”)、孙公司金川奥伊诺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伊诺矿业”)、销售硫酸镍,销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向致远锂业销售金额不超过800元,向奥伊诺矿业销售金额不超过200元)。

●致远锂业、奥伊诺矿业为盛源锂能的全资子公司,孙公司、盛源锂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同为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盛屯集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发生前,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次数为0次,累计发生金额为0元,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为0次,累计发生金额0元。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无其他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事项。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促进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满足生产经营及实际需要,公司全资孙公司汉源四环计划于2021年9月24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向盛源锂能全资子公司盛源锂能、孙公司致远锂业、孙公司奥伊诺矿业销售硫酸镍,销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其中向致远锂业销售金额不超过3,600万元,向奥伊诺矿业销售金额不超过40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致远锂业、奥伊诺矿业为盛源锂能的全资子公司,孙公司、盛源锂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同为深圳盛屯集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致远锂业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新兴产业园拱坝片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683327006957A

成立时间:2016-03-23
法定代表人:方洪

注册资本:15,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销售:氯化锂、碳酸锂、生产、销售:氢氧化锂、无水硫酸镍、锂盐;锂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销售:矿产品、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盛源锂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姚姚女士为致远锂业实际控制人。

(2)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致远锂业总资产为167,820.59万元,净资产为49,404.25元;截至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76,372.99万元,净利润为-8,620.14万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审计)。

其他关系说明:致远锂业与公司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其它关系。

2.奥伊诺矿业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金川奥伊诺矿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金川县两河口镇上街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3226MA62FDA6N

成立时间:2017-07-28
法定代表人:刘树春

注册资本:19,900.71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进出口业务、加工贸易业务、农付产品收购、矿产品的开采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四川盛源锂业有限公司持有其75%的股权,阿坝州同兴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25%的股权,姚姚女士为盛屯矿业实际控制人。

(2)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奥伊诺矿总资产为81,079.97万元,净资产为3,756.80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2,597.31万元,净利润为-6,466.45万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审计)。

其他关系说明:奥伊诺矿业与公司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其它关系。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全资孙公司汉源四环向致远锂业、奥伊诺矿业销售硫酸镍,买卖双方基于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在参考市场价格(以卓创资讯网站上的同类型产品价格信息为参考依据)的情况下,结合实际成本、运费以及合理收益等因素确定最终交易价格。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审批安排

交易主体

买方:汉源四环锂辉石有限公司
南方: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金川奥伊诺矿业有限公司

(二)交易标的

南方在2021年9月24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向供方采购硫酸镍,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及技术指标及相关技术、安全环保标准。

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其中向致远锂业销售的金额不超过3,600万元,向奥伊诺矿业销售的金额不超过400万元)。各方基于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在参考市场价格(以卓创资讯网站上的同类型产品价格信息为参考依据)的情况下,结合实际成本、运费以及合理收益等因素确定最终交易的价格。

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结算方式

月结,通过电话或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方式。

(2)违约责任

如双方未按合同约定供货或者供货不符合要求延迟履行的,每延迟一日,供方按延迟供货部分金额千分之五日向需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供方赔偿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需方损失的,需方有权追偿。

需方若未能在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内足额支付款项,则欠款部分应按按照日天数及每日万分之五的利率支付违约金。

(六)合同生效条件

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一、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三、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1-144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 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何少平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何少平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鉴于何少平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的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何少平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生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二、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从年初年初至今,公司与盛源锂能及其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0元,截至2021年12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0元。

附件:徐连东先生简历

徐连东,男,1968年出生,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律师。

工作经历:

1993.9-1997.7 集美大学食品工程讲师;

1997.7-2002.3 厦门中兴会计事务所合伙人;

2002.3-2003.5 中国证监会厦门证监局机构监管处主任科员;

2003.5-2016.7 厦门高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首席财务官;

2016.8-2017.3 厦门亿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2017.3-2017.11 厦门南方谦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7.11-至今 厦门宜凯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11-至今 厦门金东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兼职情况:兼任厦门内外上市公司及新三板独立董事情况;

2018.6-至今 百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HK826)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

2017.4-至今 福建建群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88388)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

2020.6-至今 国达股份(股票代码:300902)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

2020.6-至今 厦门云科技股份(股票代码:300902)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1-141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保证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名称: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1号博特曼财富中心A座33层会议室

会议时间:2021年9月24日上午10:00-12:00,下午13:00-17:00;

登记时间:2021年9月24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登记地点:2021年9月24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连东

会议议程:1.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3.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5.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6.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7.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8.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9.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1.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3.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5.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6.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7.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8.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9.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0.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1.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2.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3.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4.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5.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6.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7.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8.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9.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30.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31.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32.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33.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34.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35.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36.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37.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38.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39.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0.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1.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2.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3.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4.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5.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6.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7.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8.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9.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50.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51.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52.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53.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54.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55.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56.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57.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58.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59.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60.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61.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62.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63.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64.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65.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66.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67.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68.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